

意林
轻文库



萌萌
部落
系列 003

皇城

第一

偶像天团

七弦弄月

HUANGCHENG
DI-YI
OUXIANG TIANTUAN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意林
轻文库



萌萌
部落
系列 0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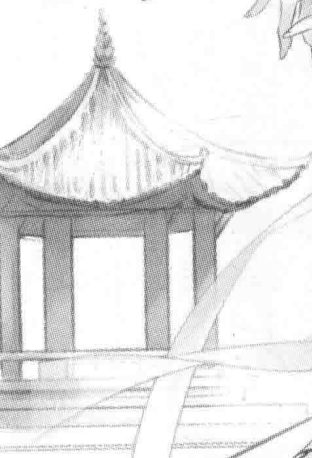
皇城

第一

偶像天团

HUANGCHENG
DI-YI
OUXIANG TIAN TUAN

七弦弄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皇城第一偶像天团 / 七弦弄月著. -- 长春: 北方
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7.8
(意林·轻文库·萌萌部落系列; 003 号)
ISBN 978-7-5585-1379-4

I . ①皇… II . ①七…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97652 号

皇城第一偶像天团

HUANGCHENG DI-YI OUXIANG TIAN TUAN

出 版 人	刘 刚
总 策 划	阿 朱
特约策划	师晓晖
执行策划	张 星
责任编辑	吴 强 王 婷 孟健伊
图书统筹	蓝曦悦
特约编辑	丁 旭
绘 图	天 吟
书籍装帧	胡静梅
美术编辑	兰博文 王 春
开 本	700mm × 1000mm 1/16
字 数	400千字
印 张	13
版 次	2017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刷	北京市兆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出 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 130021
电 话	0431-85678573

定 价 23.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务部联系退换, 电话: 010-51908584

C o n t e n t s 目 录



001 第一章 五人行

021 第二章 伴君侧

037 第三章 动春心

053 第四章 流言起

069 第五章 曲乐会

089 第六章 定风波



C o n t e n t s 目录

111 第七章 迎风来

135 第八章 除夕宴

149 第九章 下江南

161 第十章 红叶阁

175 第十一章 宿城疫

193 番外一 墨色浓

199 番外二 云深处





据坊间传闻，绥国的王公子弟们曾在闲暇之余列出过一个名录，即最想迎娶的皇城女眷，其中，裴九歌居于首位。

裴九歌何许人也？当朝唯一的御前女官，年方十八，蕙质兰心、文武双全，天生一副灵秀容颜，不知曾有多少人沉醉在她那回眸一瞥的温柔浅笑里。更有甚者，曾无数次在御花园里徘徊等待，就为制造与她偶遇的机会，听她嫣然道一句：“大人近来可还安好？”

当然更重要的是，相传，她对当今皇帝有救命之恩，深受他的信任和器重，只听从其命令，得御赐的金镶玉流云腰牌，见腰牌如见君主亲临，可先斩后奏，拥有在朝堂上绝对的话语权。没有哪位皇家女眷能有这样超然的地位和八面玲珑的本事，故而那些官家子弟忌惮她，却也极想拉拢她。若是有幸能够娶到她，便是一笔稳赚不赔的买卖，她就像一柄温柔的刀，能成为未来夫君最高贵的装饰，亦能为他们劈出一道锦绣前程。

对此，当朝小王爷百里子潇则表示：这群人可能都瞎了。

“小九，这里毕竟是王府，你没规矩成这个样子，传出去很丢本王的脸。”

“怕什么？就说殿下你宠我宠得过分。”裴九歌懒洋洋地把撩起的裙摆放下，嗑着瓜子转过头来，看上去倒是巧笑嫣然，可话讲得就不怎么中听了，“前两天你分明还不顾颜面拖着我去游皇城，叫那些王公大臣都眼睁睁看着你我假恩爱，怎么，今时不同往日，殿下变得矜持了？”

“数你最牙尖嘴利！那些王公大臣根本不相信你会是现在这副模样，他们甚至觉得本王配不上你！”

“殿下息怒，其实他们的看法也有些道理。”

百里子潇被她的厚颜程度惊到，顿觉心口窒闷：“本王再不济也是血统纯正的皇家子弟，读过书，习过武，仪表堂堂，再瞧你这副尊容，‘贤良淑德’能配上哪个字？谁敢娶？”

裴九歌微笑：“想娶我的人能从王府门口排到承德殿呢。”

“他们那是不知道你的真实面目！”

这句话百里子潇是怒吼出来的，但事实上他自己也很清楚，裴九歌说得没什么错，若要给她招亲，来求亲的人恐怕会把潇王府的门槛踏断。至于他自己，明知道这丫头





的真实面目，也依然要在人前扮演痴心爱慕她的“纨绔子弟”，将来可能还要作为一个惨遭拒绝的落魄王爷而名垂青史。

然而他又能怎么办呢？还不是因为皇帝对他的婚事催得紧，他心里又牵挂着惊鸿楼的锦瑟姑娘，在抱得美人归之前必须稳住阵脚，否则他何必出此下策？某位御前女官身为他青梅竹马的挚友，做出点儿牺牲难道不应该吗？

这样想着，百里子潇一时头脑发热，居然就这么把心里话讲了出来。

裴九歌俏生生地瞥他一眼，他那点儿小心思她是最清楚的，正欲调侃两句，尚未开口，冷不防听得清冷男声自庭外传来，如山涧泉流沁人心脾。

“殿下，你中意惊鸿楼艺师的事情，是生怕全皇城的人不知道吗？”

裴九歌猛然抬头，见那年轻男子正踏着一地月色缓步走近，裁剪合体的常服勾勒出颀长身形，腰间玉牌所缠绕的流苏金红相接，玉冠束起的长发垂至身后，一双桃花眼墨光流转，风华绝代。

她以手托腮，心满意足地叹息：“多好看的人儿，郎艳独绝，世无其二。”

百里子潇将手中茶杯重重搁在石桌上，鄙夷地瞥向她：“说得就跟你俩不认识的，都八年了，还没看够？”

“你懂什么？公子如画，看千百遍也不腻烦。”裴九歌痞气地挑眉，一回头却朝对方粲然一笑，“对吧，我的墨大厂臣？”

来人正是东厂督主墨祈，年纪二十有三，乃东厂历史上最年轻的首领，也是皇帝驾前一柄斩金截玉的出鞘利刃。传言他杀伐决断心狠手辣，性格残酷暴戾，双手染满鲜血……

罢了，不管外界如何评价，至少在他这几个损友眼中，他是非常沉稳而可靠的人。

满朝百官皆知御前女官裴九歌直属于皇帝，东厂是潇王一党，而锦衣卫则是太子殿下的人，三方势力平分秋色，却不承想前两者交情匪浅，彼此从未生出过较量之心。

“你总是换着花样儿称赞我，这么久我竟然也还没有习惯。”墨祈径直走到裴九歌身边，抬手揉了揉她的头发，随即淡然地转向百里子潇，“陛下最近很委婉地向我提出了要帮你收心的建议，他觉得我们没有尽到诤友的义务劝诫你。”

百里子潇一脸不以为然：“你深夜到访，就为了说这不着边际的话？本王有什么可让你们劝诫的？”

“陛下的意思是，有我们这样的人才围在你身边，你仍旧不学无术，那就是我们的责任，说明我们还不足以感化你这颗顽石。”



百里子潇作势要拿核桃壳丢她，争辩道：“读的书够用就好，治国平天下的事情由我大哥去做，我当个逍遥快活的王爷，还需要满肚子墨水吗？”

墨祈从容接口：“太子未必会这样想，他也许还会觉得你在韬光养晦，伺机而动。”

“啊？你刚才说的是什么意思？”

“殿下，是该多读点儿书了，哪怕只是为了和我们正常交谈。”

墨祈经常一句话就能把百里子潇噎在原地。论口才他不是对手，论武力又不如旁边的裴九歌，百里子潇只好放弃争执到底的念头，尴尬地顾左右而言他。

“瞧你们这一唱一和的，干脆你把小九接走算了。”

墨祈道：“秋水斋半月前不慎走水，损毁严重，仍在修缮中，小九暂居潇王府是陛下特许的，我可不敢抗旨。”

裴九歌原本正在挑着甜杏仁吃，闻言掸了掸衣摆上的碎屑，笑盈盈地凑上前来搭上墨祈的肩膀：“其实如果墨厂臣开口，就算抗旨我也愿随你去。”

若换作旁人，见她和一位宦官如此言语亲密，难免觉得荒唐，但事实上，墨祈虽身为东厂首领，却至今仍是个体格方正的正常男子——这其中原委暂且按下不表，算是他们几个挚友间彼此心照不宣的秘密。

尽管这些年来，听她调笑自己已成了常事，但眼瞧着她那纤纤玉指就要抚上自己的脸，墨祈仍禁不住梗着脖子躲开，略显局促地咳了一声：“好好说话，别闹，殿下还在。”

“这是为害羞而做出的蹙脚掩饰吗？嗯？”她轻挑起他的下巴，“让我看一眼，脸是不是红了？”

墨祈薄唇微抿，不轻不重地在她额头弹了一下：“都告诉你别闹了。”

“你俩能收敛点儿吗？本王还没瞎呢。”裴九歌在他的府邸，嗑着他的瓜子，却和别人眉来眼去，百里子潇内心充满不悦，“谁允许你俩在王府公然传情了？要是被皇城中人晓得，本王的面子往哪儿放？”

裴九歌叹了口气，很显然在责怪他打扰了自己的好兴致：“莫非那些皇城中人，果真相信我和殿下之间有什么？单是你五音不全这一点，就能吓退大部分姑娘了。”

“不准你这么侮辱本王！”

说到这里便不得不提到百里子潇的音乐梦想，他认为自己有副天赐的好嗓子，可以唱尽江山如画、世间繁华，直至成为一位因绝代歌声而被载入史册的王爷——关于这个问题，裴九歌不知讲过多少次逆耳忠言，却仍不能令其认清自己是个音痴的现实，

她也很无奈，只能以“不与傻瓜论短长”一句来安慰自己。

“好吧，殿下，你可以理解成我有私心，仅仅是为墨祈鸣不平，人家堂堂东厂督主，天天给你收拾烂摊子，着实浪费人才。”

“哟，瞧你这伶牙俐齿、假公济私的劲儿，墨祈，你快管管。”

墨祈淡定地回答：“我倒认为她说得很有道理。”

百里子潇从未有哪一刻像此时这样，深深地感到自己的愚蠢。他早该明白，眼前这对男女从小到大都“狼狈为奸”，只要是裴九歌说的话、做的事，墨祈统统认定为有道理，若说全皇城最纵容她裴九歌的人是谁，墨祈定然当仁不让。

百里子潇很想反唇相讥，抬眼却见裴九歌柳眉倒竖，那表情素来是她要用武力压制他的前兆，而要论起她的战斗能力，激动起来简直与巨灵神无异。别人可能会被她的外表所迷惑，对她掉以轻心，他却深谙此道，所以立刻闪到了墨祈身后。

岂料还未等墨祈稍作安抚，一股不祥的预感霎时涌上心头，冷意袭来，蓦然有数道利刃撕裂宁静夜幕，破风而至。



一切都发生在转瞬之间，墨祈毫不犹豫地将百里子潇往后一扯，抄起石桌上的瓷碟反手甩出，瓷碟在空中被击得粉碎，削减了暗器的大部分力道，随即腰间镶玉佩剑出鞘，如游龙般将暗器尽数击落。与此同时，裴九歌已然娇喝一声，将院中的石凳朝闯进来的黑衣人方向掷去，她敏捷地侧身闪过接连袭来的暗器，和墨祈一起跃上了墙头。

突如其来的变故令百里子潇措手不及，他深知自己去帮忙也只能添乱，于是识时务地退进屋内，将房门紧闭。

“来人哪！有刺客！”

“何人胆敢行刺王爷！”王府护卫匆匆赶至，将院落团团包围起来。

剑刃隐隐透着寒意，墨祈眉宇间冷厉之色渐沉，他飞身逼退其中一名想要追赶百里子潇的黑衣刺客，却发现对方根本无意恋战，发现偷袭失败便干脆地撤退，行动极有秩序，毫不拖泥带水。

“别追了。”裴九歌轻轻巧巧地跃下围墙，俯身捡起一枚暗器，仔细端详，“是四处可见的铸造工艺，极为普通，看来对方很谨慎。”

墨祈冷笑一声：“要猜到他们是谁派来的，并不难。”



她道：“的确，这些人偏偏在我刚搬来王府不久后行刺，又点到为止并不恋战，可见意在试探我的虚实——我只忠于陛下，在朝中从不树敌，会用这种方式试探我的人，只能是李默。”

李默便是当朝锦衣卫指挥使。锦衣卫与东厂素来不和，这是朝中公开的秘密，双方各为其主，虽然百里子潇一直对太子十分敬仰，也从未起争夺之心，但皇帝对潇王的宠爱却让太子不得不心生芥蒂。

故而这些年来，太子在皇帝面前将自己塑造成慈爱长兄，背地里却不晓得刁难陷害了百里子潇多少次，甚至不惜将百里子潇的性命也算计在内。

也就是说，李默做的事，就是太子默许的事，裴九歌身为御前女官，越是不表明立场，就越是会令太子无法安心，依后者性格，自然是要有所行动的。

“李默若知道你今夜也在王府，不知要作何感想。”裴九歌说。

“我不曾站在太子一边，大家早已心知肚明，反倒是你，他们始终在揣测你的心思。”墨祈垂眸，缓声开口，“此次秋水斋走水的事便很是蹊跷，我猜想，或许也是太子的计策。”

裴九歌漫不经心地笑了笑：“不是他还能有谁？我早先听到了风声，走水后，他曾想让陛下准我搬到长乐宫的偏殿暂住，若非我怂恿咱们殿下也提出同样的要求，恐怕现在就要与太子朝夕相对了。”

太子若能得裴九歌相助，再加上锦衣卫，就意味着坐拥两柄利刃，无论是明面上把握朝堂风向，还是暗地里肃清异己，都将无往不利。

百里华渊绝不肯轻易放弃她，故而今夜此举，既是为了试探她，也是为了警示百里子潇——他想得到的东西，不允许任何人动争抢之心，哪怕是自己的亲弟弟。

可是他却把百里子潇想得太聪明了，某位闲散王爷忙着吃喝玩乐都来不及，哪里能参透个中利害呢？

“本王最近好像格外倒霉，现在竟连刺客都招来了！”直到确认庭中已经安全，百里子潇这才慢吞吞地从门后探出头来，“小九，墨祈，你们没有受伤吧？”

墨祈淡然转身：“没有，最近殿下可要当心些，莫要离开小九左右。”

“小九保护本王，本王能放心吗？她本身就是洪水猛兽……”

裴九歌嗤笑一声：“我对你又没什么非分之想，你忘了当初求着让我陪你去皇城散步的时候了？”

尚未等到百里子潇反驳，就听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及近，紧接着便传来一阵银

铃般的笑声。

“五哥，小九！你们猜怎么着？本宫写的本子在皇城被传疯了……咦？墨祈，你也在啊？”

墨祈似笑非笑地说：“和公主一样，趁着夜色浓郁，来此探望王爷。”

他倒是很庆幸，幸好公主来得迟，未能赶上方才那场风波，否则还不知要闹出什么乱子来。

来人正是三公主百度云初，才貌双全、名声显赫的皇家著书人，化名流云散客，据说她一支紫玉狼毫妙笔生花，写出的爱情话本能令无数痴男怨女流泪到天明。皇城中甚至有传言称，某位官家小姐在读完三公主的话本之后，大喜当日穿嫁衣逃婚，丢下新郎勇敢追求真爱去了，可见其影响之深刻。

而此刻的三公主殿下，正在恨铁不成钢地数落自家五哥。

“五哥，不是我说你，白长那么大岁数了，怎么还跟以前一样没出息？小九现在都搬进潇王府了，近水楼台先得月啊！你还不好好珍惜这难得的机会，竟然眼睁睁瞧着小九跟当朝东厂督主眉来眼去！”

裴九歌默默扶额：“三公主，你说的那位‘东厂督主’，可就在这儿站着呢。”

“那不是重点，重点是本宫有责任教自家五哥如何争取心爱的姑娘！”

“试问，你五哥心爱的姑娘在哪儿呢？”

百度云初原本还想斥责裴九歌明知故问，但见百里子潇揉着额头满脸不耐烦，又见墨祈也是一副看好戏的模样，不禁一头雾水地问她：“皇城中谁不知道五哥对你动了心思，本宫的新书还打算用你俩做男女主人公的原型呢，就写纨绔子弟如何披荆斩棘抱得美人归的故事。他要是喜欢你，先前还带着你一同招摇过市，弄得满城风雨尽人皆知，莫非是脑子被御膳房拿去熬汤了吗？”

“那是为了让父皇别总惦记着给为兄纳妃，你懂什么？”百里子潇恼羞成怒，“另外，为什么要把为兄塑造成纨绔子弟？塑造成风华绝代的流浪乐师不可以吗？”

百度云初以手掩唇低声笑了：“风华绝代得是墨祈这样的，你对自己的评价太高了。”

一旁的裴九歌淡淡地添油加醋道：“流浪乐师会五音不全吗？”

“瞧瞧你说的这是什么话！”曾下决心要穷尽毕生去追寻的理想，自始至终被裴九歌贬得一文不值，百里子潇悲愤不已，登时一拍大腿站起身来，“今儿个就让你们听听什么叫天籁之音！云初，你原先那部话本里有首词是不是这么唱的？‘君生我未生，

我生君已老；君恨我生迟，我恨君生早；恨不生同时，日日与君好’……”

百里子潇一言不合就开始放开嗓子唱起小曲来，陶醉其中，完全不管在场三个人的表情如何，任凭撕心裂肺的曲调直冲云霄。

裴九歌沉默良久，缓缓将手伸向石桌上削果皮的小刀，幸而被墨析及时按住，告诫她要冷静。

谁知还没等她冷静下来，身后又有一道熟悉的男声传来，温文尔雅，却带着万分紧张的情绪。

“怎么回事，小九在王府杀猪了？”

也不知今晚的潇王府刮的是什么风，居然让大家争先恐后地出现在这里。说话的年轻男子名叫沈莘，样貌俊秀，为人和善，是太医院首席御医，父亲出身医药世家，母亲是先帝亲封的安平郡主，身份颇为尊贵。传言他儿时便可将各路医书倒背如流，用药针灸无不精通，显露出极高的医学天赋。然而事实上，从医属于子承父业，发明才是他真正的爱好。

至于他到底搞了多少奇怪的发明，多少次把皇城搞得乌烟瘴气，就先不提了，总之等他和四位损友会师潇王府，皇城这第一团体就算到齐了。

“莘莘，为什么你一遇到无法用常理解释的问题，第一反应总是关于我？”裴九歌小嘴一撇，“但凡不是傻子，应该都能听出这是咱们殿下在唱歌吧？”

“莘莘”这个姑娘般的昵称，从沈莘认识裴九歌那天起就始终伴随着他，别看当着外人面她沈太医长沈太医短地叫，私底下从来都不顾及他脆弱的心灵，以至于现在其他三位全都这么称呼他。更可悲的是，他自己都已经习惯了。

“噢，说得有理，是我先入为主了。”

“什么先入为主？你先入的是什么主？就是我会深夜在王府杀猪吗？”裴九歌伶牙俐齿地反问。

百里子潇阴森森地回了一句：“你确实干得出来这事儿。”

“殿下，你快继续唱歌吧，说不定哪天就凭借这副破锣嗓子赢得锦瑟姑娘的欢心了呢！”

“要你管！”

百里云初在旁边听出了端倪，登时杏眼圆睁地惊奇道：“本宫听到了什么？锦瑟？那不是惊鸿楼的首席艺师吗？”

裴九歌笑了：“连你也知道？”

“当然，谁不知道那锦瑟生得倾城倾国，饱读诗书，通晓乐律，又擅长舞技，是都城盛放的一枝海棠花。那些官家子弟花了不少心思给我送礼，就为了让本宫以他们和锦瑟为原型，设计一段男女主人公一见钟情、比翼双飞的故事，以此慰藉他们干涸而庸俗的心灵。你们想啊，那本宫当然是不能同意的，毕竟自己的灵感都写不完，哪儿有工夫给别人的痴心妄想设计本子……”

眼看着百里云初这喋喋不休的劲头一时半会儿收不住，墨祈很冷静地截断她的话茬：“你的意思是，现在皇城中有很多官家子弟都在觊觎着锦瑟？”

“不，本宫的意思是，现在送礼的太多，从首饰到补药，甚至还有上好的兵器，你们有需要尽管去我那里挑。”

“你还有点儿作为妹妹应具备的温柔心性吗？”要不是顾念着那点儿兄妹之情，恐怕百里子潇此刻已经扑过去掐住她细嫩的脖子了，“重点在哪儿？重点在于你五哥的心上人被一群饿狼盯上了！”

百里云初摸着下巴琢磨半天，这才后知后觉，她试探性地问道：“哥，你不会是……也相中锦瑟了吧？”

“你说呢？”

“唉，那事情就复杂了，虽说惊鸿楼是供民间女子学艺的高雅之地，楼中女孩也都是卖艺不卖身的清白姑娘，可你们二人终究身份有别，你想娶她为妃，父皇怎么会同意啊？”

沈莘在一旁若有所思：“所以殿下才拉小九做挡箭牌吗？恕我直言，这不是长久之计，用不了多久陛下就会察觉的。”墨祈悠然开口：“而且殿下你怎么有把握，自己一定能得到锦瑟的芳心？”

“够了！本王好吃好喝地招待你们，不是为了让你们拿刀捅本王的心！”

很显然“好吃好喝”四个字仅能说服裴九歌，所以她暂时选择保持沉默。而百里云初见自家哥哥已经摆出了要咬人的架势，赶紧出言安抚：“好啦，大不了我帮你就是了，我会做出最大牺牲支持你的。”

“你准备怎么支持？”

“这样，我再也不收礼了，也绝对不会帮那些官家子弟写书，我专门写一本你跟锦瑟的爱情故事怎么样？白首偕老的那种！”

百里子潇深深地为她的理解能力感到担忧，他悲恸欲绝道：“你就算写八本有什么用？为兄还不至于没出息到要在你的笔下过瘾，为兄要的是和锦瑟两情相悦……你

这是什么眼神，看不起为兄的魅力？”

百里云初很想劝他，不要总考虑些不切实际的事情，虽然忠言逆耳，却能帮他少走弯路。然而还没等她开口，某位裴姓女官已笑盈盈地凑上前来，轻描淡写地制止了她继续讲下去。

“没关系的三公主，殿下还年轻，现在让他多撞南墙，也算是积累经验。”

沈莘也温声应道：“还是让殿下怀有美好期望吧，他开心就够了。”

墨祈薄唇轻挑，微不可察地笑了笑：“既然殿下对锦瑟姑娘一片热忱，明晚正好是惊鸿楼三月一次的金缕盛会，不如我们一起去碰碰运气，说不定能帮殿下得到跟锦瑟姑娘独处的机会。”

众人闻言均点头称是，百里子潇出神半晌，蓦然用力一拍大腿：“去就去！”



是夜，天都惊鸿楼。

曾有骚客赋诗云：“吾意本欲离红尘，奈何玉影落人间。金杯银盏图一醉，换得一梦画中仙。”讲的正是这里。

惊鸿楼是天都有名的女子教坊，从唱歌、跳舞到琴棋书画都有教导，若是家中送女儿来这里学艺，需缴纳一定的学费，学成后来去自由。若是穷苦人家，没有钱交学费，则须得是被选中的有天分的少女，还得和惊鸿楼签下合约，待学成后便在楼中表演，所得银两楼中会拿走大半，合约期满才能离开。而锦瑟就属于后者，不同的是，她是孤儿，当时还是艺师的月娘看她可怜又资质不错，这才把她捡回来养在楼中。庆幸的是多年过去，她果然不负月娘的期待，不但生得容貌艳丽，才艺也出类拔萃，现在已经是惊鸿楼的艺师。

今晚，惊鸿楼华灯结彩，笑语声声，是每三个月举办一次的金缕盛会。此刻无数王公子弟正聚集在琉璃台下的看客席上，三三两两低声谈论着——这其中也有不辞辛苦慕名而来的文人雅士。

所谓金缕盛会，便是将惊鸿楼中所有姑娘依据容貌和才学分为五个等级，后四个等级明码标价，从二十两直到五百两，只要在场宾客付出相应银两，便可自行挑选一位中意的姑娘，与其彻夜作诗论曲，对酌谈风月，成就一段佳话。

这样的规则并不稀奇，最受欢迎的节目依然集中在第一等级的姑娘们身上。



第一等级的姑娘共有十位，被称作惊鸿楼的艺师，个个都是惊才绝艳、一笑倾城。她们平日里多在幕后教导其他姑娘读书学琴，极少见客，只在金缕盛会之时才会露面——当然，这也是有条件的，即要宾客们交纳“芳华礼金”，当礼金达到三千两的下限，十位艺师就会出面献舞。而惊鸿楼的老板娘将在金缕盛会的最后时刻公布交纳礼金数量最多的前十位客人，这十位客人将以抽锦带的方式，随机获得与艺师单独相处的机会。

这个环节被称为“醉中望仙”，对那些贵族公子来讲，实乃风雅之事。

楼外月色正浓，楼内金缕盛会的程序有条不紊地进行，从第五等级到第二等级，不断有姑娘被宾客选中，众人在谈笑声中朝楼上的厢房走去。

场面很热闹，没有谁会去注意坐在角落里的五个人。

裴九歌和百里云初换了男装，白衣潇洒，蓝衣俊俏，都是翩翩公子的模样，不过百里云初一开口，当即就破坏了整体美感。

“五哥为了交这次的芳华礼金，是不是连家底儿都搭上了？”

百里子潇闻言横她一眼：“胡扯，为兄以后可还要许给锦瑟无上荣华富贵呢，怎么会吝啬这点儿小钱？”

裴九歌适时戳穿他的伪装：“你平日里对我可是吝啬得很，啃你一只红烧蹄膀都要被你抱怨。”

“你那分明是啃了一盘，只给本王留了一只。”

“首先，你有求于我，补偿我是应该的；其次，是陛下亲口吩咐，让我在府内督促你学习治国之道和用兵之法，免得你真成为一位不学无术的王爷——否则我为什么要浪费这大好时光，不去找墨厂臣切磋武艺，反而没日没夜地为你操心？”九歌说着手又开始不安分，她笑吟吟地搭上了墨祈的肩膀，“你说有道理吧，墨厂臣？”

墨祈只是淡淡地笑，没回答，却也没挪开她的手。

百里云初手捧一把瓜子，直嗑得风生水起：“怎么还不开始？大家都要等急了，芳华礼金的数量还不公布吗？”

沈莘在旁边很有耐心地解释：“快了，金缕盛会办了这些年，芳华礼金的数量一直在往上涨。”

像是为了印证他的说法，片刻后，忽见惊鸿楼老板娘款款行至大堂中央，即使这位名唤玉娘的女子早已不复青春，但眉眼间仍透着年轻时的动人风韵，一开口，语气不疾不徐，含着笑意。

“请诸位莫要心急，管事将即刻公布截至此时芳华礼金的数量。”

结果很快就出来了，七千三百两，果然是从未有过的惊人数字。

场下一片沸腾。

全场渐渐变暗，最终只留下琉璃台上星辰般的几点亮光，影影绰绰有种朦胧的美感，像是隔着云端望仙。

半晌，如水小调冷冷而起。帐帷自中间向两侧缓缓掀开，九名面覆轻纱、手执彩扇的年轻女子依次步出，朝台下盈盈一拜，随即便开始和着乐声起舞。清颜素衫，青丝墨染，翩跹之间抬腕低眉，轻舒云手，但见折扇合拢握起，玉袖生风，如笔走游龙绘丹青，典雅矫捷流光浮动，恰是三月熏风拂水袖，一江烟水照花颜。

在这诗画般的氛围中，曲调蓦然迭转，而后听得帐帷后一娇柔女声轻声唱着。

“闹花深处层楼，画帘半卷东风软。春归翠陌，平沙茸嫩，垂杨金浅。迟日催花，淡云阁雨，轻寒轻暖。恨芳菲世界，游人未赏，都付与、莺和燕……”

歌声低回婉转，空灵悠扬，仿佛在温柔地叙说一个遥远的故事，偏又带了几分难以言喻的沧桑感，一时间，喧嚣退去，偌大的惊鸿楼静然无声，唯有琴韵浅浅流淌，流光倩影，相映成诗。

百里子潇在下面激动得难以自持：“是锦瑟唱的！你们听听唱得多好，词妙曲妙人更妙！”

裴九歌叹息：“人妙我承认，然而词妙……殿下，你真听得懂词说的是什么？就更别提一个五音不全的人能听出来曲了。”

顾忌着这是在大庭广众之下，要保持温雅风度，百里子潇空有一腔火气却不能发作，只能对某位女官怒目而视。

帐帷再次被一只纤纤素手从内撩开，白衣如雪的女子轻盈步出，手中折扇宛若妙笔，转、甩、开、合，随着一曲终了，她翩跹回身，站在九位美人之间，与姐妹们齐齐扬袖，舞姿恍然地定格在四周黯淡下去的光影中，观之仿佛将要羽化仙去。

直至满场华灯重新燃起，墨祈突然起身，径直来到立于角落的玉娘面前，将两锭黄金交与她手中。

“芳华礼金已经递过了，这个算是谢礼，烦请玉娘待会儿公布结果的时候，给我家爷行个方便。”

“这……不太合适吧？”玉娘虽这样说着，神色却已经有些动摇了，“而且，抽锦带已经是惯例，特意安排不甚妥当。”